



## 目 錄

恆力勵志小語 .....	2
112 年 04 月份中華民國產業及社福移工人數按行業及國籍分.....	5
災保法滿周年 未依規定加保處罰 1,200 件 擴大納保對象包含家事移工逾 1,103 萬人	6
<u>聘僱中階技術人力 須提撥舊制退休金 如無專戶應申請設立 嘉縣已有 5 家完成</u>	<u>8</u>
因妊娠未滿 3 個月流產請病假 勞動部：不可扣全勤獎金.....	9
勞工連續請病假超過 30 日 第 31 日給假不強制給薪.....	10
臺北市 3 月違反勞基法 共罰鍰 439 萬元 有加班事實應給加班費 不限勞工是否申請	11
<u>就服法縮短遞補等待期 總統擬 5/10 公布 自 5/12 起 符合遞補規定條件即可提出申請</u>	<u>13</u>
雇主未宣導動保法 最重可罰 30 萬元 新北自治條例已上路強化管理監督責任	15
外籍家庭幫傭申請資格勞動部研議鬆綁 協助照顧擬開放有 2 名 4 歲以下幼兒	16
食品製造業專案勞檢即起展開 將檢查 240 場次.....	18
全國設有 3 公噸以上塔吊之工地 即起勞檢 全面加強勞檢興富發建設所有營造工地	19
勞工申請育嬰留停勞動部函釋 10 日前計算方式.....	21
聘有外籍看護符合條件 適用長照扣除額 每人每年 12 萬元 國稅局將自動帶入資料	22
<u>移工連續曠職 3 日失去聯繫勞動部訂認定基準 外國人有聯繫但未告知住宿地點屬「失聯」</u>	<u>24</u>
<u>勞動部調整聘僱移工資格 草案預告 7 天 營造、機構等估增 2.8 萬名 擬 6 月中實施</u>	<u>26</u>
外國人停留居留及永久居留辦法 預告修正 放寬規定移工得申請核發多次重入國許可	29
<u>製造業第二順位承接移工額外給 5%名額 5%名額無須定期查核 期滿納入核配比率</u>	<u>31</u>

## 恆力勵志小語

恆力以恆心毅力為服務基礎，以客戶滿意為品質目標  
如您對資訊內容有任何疑問，敬請來電洽詢，將有專業人員為您服務  
電話：(03)3022-777 傳真：(03)3022-111 免付費專線：0800-868-628





## 《每一句好話，都能夠帶給大家無限的力量哦！》

§ 讓我們要將事前的憂慮，換為事前的思考和計畫吧！

§ 不要等待機會，而是要創造機會。

楊董

§ 很多失敗不是因為能力有限，而是因為沒有堅持到底。

§ 機會不會主動找到你，必須要主動亮出你自己。

二姐

§ 用慾望提升熱忱，用毅力磨平高山。

§ 停止拜訪就是停止呼吸，停止增員就是消滅生機。

張姐

§ 經驗是良師，可惜學費貴。

§ 問題本身的界定，要比解決方法更為重要。

金瑛

§ 勤奮是你生命的密碼，能為你譜出一部壯麗的史詩。

§ 人能造業也能造福，造業是迷信造福是正信。

阿線

§ 人生中，你會經歷很多艱難的時刻，但這也會讓你意識到以前不曾在意過的好時光。

§ 堅持每天做一件相同的事，很能鍛鍊我們，試試便知。

勇衝

§ 一個人成功的速度，取決於他執行力的強度。

§ 讓我們受苦的都不是事情的本身，而是我們對事情的看法。

愷悌

§ 人總是珍惜未得到的，而遺忘了所擁有的。

§ 樂觀和歡笑是養生保健的金鑰匙；憂慮和憤怒是損害健康的腐蝕劑。

婉蒂

§ 只有不斷找尋機會的人才會及時把握機會，越努力，越幸運。

§ 問題本身的界定，要比解決方法更為重要。

雅琳

§ 不要把陰影覆心裡，要散發光和熱，生命才有意義。

§ 一個人不怕錯，就怕不改過；改過並不難。

海平

恆力以恆心毅力為服務基礎，以客戶滿意為品質目標

如您對資訊內容有任何疑問，敬請來電洽詢，將有專業人員為您服務

電話：(03)3022-777 傳真：(03)3022-111 免付費專線：0800-868-628



§ 做人最高境界是捨得，人生最高的境界是放下。

§ 人生不是靠心情活著，而要靠心態去生活，調整心態過生活處處都是陽光。 妙儒

§ 不要把陰影覆心裡，要散發光和熱，生命才有意義。

§ 兩分鐘以內可以結束的事，馬上去做不要等一下。 毓茹

§ 時間和理想是最公平的，時間會為懂得熱愛它、珍惜它的人而永恆，理想則會垂青那些永不言棄的人。

§ 樂觀和歡笑是養生保健的金鑰匙；憂慮和憤怒是損害健康的腐蝕劑。 芳宜

§ 認清自己的缺點，才會成長；體會別人的感受，才有朋友；調整自己的心態，才會幸福；接受生活的考驗，才有智慧；學會去幫助別人，才會快樂。

§ 做事多用心，能讓人發揮無限潛能；言語多用心，所有人與事就能圓融。 雙雙

§ 只要你肯努力，沒有什麼事情辦不好的。

§ 凡是內心能夠想到、相信的都是可以達到的。 美甄

§ 每一件事都要用多方面的角度來看它。

§ 當生活陷於最低潮，別放棄，因為這正是海水要高漲的時候。 靜如

§ 人生不只是坐著等待，好運就會從天而降，即便這樣你也要彎腰去撿。

§ 我們不一定會在未來等到最好的一副牌；但是我們可以選擇，把手上的這副牌打到最好。 惠真

§ 別讓任何人消耗你內心的晴朗，生活應該被熱愛的人和事填滿。

§ 心不計較何來煩惱，人若釋懷何懼陰霾，不要為小事遮住了視線，我們還有更大的世界。 裕嬪

§ 等待也好、迷茫也好，都不要把自己留在原地。只要你下定決心，每一天都可以是新的開始





§ 人在的時候，總以為來日方長，什麼都有機會，其實人生是，見一面少一面，所以真的要珍惜與您有緣的人及身邊的人。 阿利

§ 把簡單弄複雜是找事，把複雜弄簡單才是本事。

§ 英雄難過美人關，美人難過賣酸攤。

維進

§ 待人退一步，愛人寬一步，在人生道中就會活得很快樂。

§ 當你的能力還駕馭不了你的目標時，那你就應該沉下心來歷練。

翎如

§ 沒有不進步的人生，只有不進取的人。

§ 你的選擇是做或不做，但不做就永遠不會有機會。

阿雅

§ 當你遇到障礙，代表著你正在前進。

§ 只要有耐心，什麼事都做得到。

人慧

§ 人不追求，比別人幸福，要學會自己能夠幸福，那就叫做知足。

§ 只要有耐心，什麼事都做得到。

佳雯

§ 留不住的歲月，忘不了的是朋友。

§ 人生不一定球球好球，但是有歷練的強打者，隨時都可以揮棒。

玉蓮

§ 寧靜最美，安定最樂！

§ 有信心的人可以化渺小為偉大，化平庸為神奇。

莎莎

☆~以上勵志小語感謝恆力各位同仁溫馨分享~☆



112年04月份 中華民國產業及社福移工人數按行業及國籍分 單位：人

行 業 別	總 計	印 尼	菲 律 賓	泰 國	越 南	其 他
總 計	734,434	255,874	154,027	67,954	256,576	3
農、林、漁、牧業(船員)	14,499	8,973	1,428	323	3,775	0
製 造 業	475,896	75,853	123,901	57,230	218,909	3
食品及飼品	36,687	7,769	4,730	4,021	20,167	0
飲 料	1,041	209	190	83	559	0
紡 織	23,254	5,048	3,847	4,325	10,034	0
成衣及服飾品	4,267	388	445	372	3,062	0
皮革、毛皮及其製品	2,221	421	91	381	1,328	0
木竹製品	3,260	1,084	199	132	1,845	0
紙漿、紙及紙製品	7,260	2,258	759	710	3,533	0
印刷及資料儲存媒體複製	4,248	570	376	464	2,838	0
石油及煤製品	36	12	2	0	22	0
化學原材料、肥料、氮化合物、塑橡膠原料及人造纖維	4,579	580	1,542	836	1,621	0
其他化學製品	3,303	941	779	330	1,253	0
藥品及醫用化學製品	1,221	333	384	40	464	0
橡膠製品	10,970	2,075	1,013	1,753	6,129	0
塑膠製品	30,402	5,562	3,440	4,083	17,317	0
非金屬礦物製品	12,325	2,717	1,681	2,765	5,162	0
基本金屬	20,389	4,735	3,020	6,156	6,477	1
金屬製品	113,166	20,779	14,296	13,934	64,157	0
電子零組件	72,592	1,873	56,341	3,264	11,114	0
電腦、電子產品及光學製品	21,183	262	15,292	694	4,935	0
電力設備及配備	11,322	1,816	2,110	1,747	5,649	0
機械設備	43,228	6,475	6,106	4,024	26,621	2
汽車及其零件	17,023	3,501	2,790	2,902	7,830	0
其他運輸工具及其零件	13,753	2,420	919	3,072	7,342	0
家 具	5,482	1,568	579	365	2,970	0
其 他	12,684	2,457	2,970	777	6,480	0
營 建 工 程 業	18,655	1,898	98	9,970	6,689	0
醫療保健及社會工作服務業、其他服務業	225,384	169,150	28,600	431	27,203	0

資料來源：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

說 明：1.110年起依據「行業統計分類(第11次修訂)」編製。

2.國籍中「其他」包含馬來西亞、蒙古等其他國籍。

3.製造業中「其他」包含其他製造業、菸草製造業、資源回收處理業及外展製造工作。

恆力以恆心毅力為服務基礎，以客戶滿意為品質目標

如您對資訊內容有任何疑問，敬請來電洽詢，將有專業人員為您服務

電話：(03)3022-777 傳真：(03)3022-111 免付費專線：0800-868-628





**重點整理：**

《勞工職業災害保險及保護法》於 111 年 5 月 1 日至今實施滿一周年，為增進職災勞工及其家屬之權益保障，該法將受僱於登記有案事業單位之勞工，不論僱用人数，全部納入保障範圍，這一年未依規定加、退保受處罰有 1,200 件。

## 災保法滿周年 未依規定加保處罰 1,200 件

### 擴大納保對象包含家事移工逾 1,103 萬人

《勞工職業災害保險及保護法》已實施一周年，為增進職災勞工及其家屬之權益保障，該法將受僱於登記有案事業單位之勞工，不論僱用人数，全部納入保障範圍，目前已有 78.7 萬個投保單位、加保人數達 1,103 萬人，其中包含家事移工 17.9 萬餘人，這一年未依規定加、退保受處罰有 1,200 件。

《勞工職業災害保險及保護法》於 111 年 5 月 1 日施行，至今實施滿一周年，勞動部 2 日由勞動保險司長陳美女、職業安全衛生署長鄒子廉與財團法人職業災害預防及重建中心執行長何俊傑說明成效。

### 災保投保單位 78.7 萬個 向違法雇主追保險給付

勞保司長陳美女說明，災保法擴大納保對象，截至 112 年 2 月底止，災保投保單位計 78.7 萬餘個，較勞保(59.4 萬餘個)增加 19 萬餘個，被保險人 1,103.1 萬人，較勞保(1,038.3 萬人)增加 64 萬餘人。其中 4 人以下僅加職保者增加 4 萬 1 千餘人；家事移工增加 17.9 萬餘人。

陳美女指出，截至 111 年 2 月底止，災保法裁罰件數共計 1,700 餘件；違反第 12 條規定未依規定辦理加退保手續計 1,200 餘件，保險人除依法裁罰外，另受僱勞工如於未加保期間遭遇職業傷病事故，請領保險給付者，依同法第 36 條規定，向違法雇主追繳保險給付計 40 件。

陳美女說，災保法施行後截至 111 年 3 月底止，保費收入計 86.5 億元，給付支出共 66 億餘元，整體基金規模達 351 億元，財務仍屬穩健，另目前各行業之職業災害平均保險費率為 0.20%，未來將視保險收支情形及精算結果擬訂保險費率，新費率將於 114 年 1 月 1 日施行。

恆力以恆心毅力為服務基礎，以客戶滿意為品質目標

如您對資訊內容有任何疑問，敬請來電洽詢，將有專業人員為您服務

電話：(03)3022-777 傳真：(03)3022-111 免付費專線：0800-868-628





職安署長鄒子廉說明，災保法明定每年得由職災保險應收保費編列 20% 之經費，投入涵蓋前端職災預防，及後端傷病診治及重建等相關工作。災保法實施後，擴大職災通報管道，來源包含自勞檢系統、勞保局、醫療機構、知悉勞工遭遇職業傷病者及職災勞工本人所通報之案件，同時建置有「職業災害勞工服務資訊整合管理系統」，系統化協助職災勞工專業服務人員掌握個案服務情形，並運用系統連結，轉介職業傷病診治、職災職能復健及職業重建。

鄒子廉指出，災保法實施後，已將職保法就職業病之認(鑑)定雙軌制改為單軌制，為避免鑑定作業期程冗長，已採中央鑑定單軌制，並採專業分組鑑定，依不同疾病類型分設 3 個分組鑑定會，新制的鑑定案，鑑定時間已大幅縮短鑑定天數 100 日以上。

鄒子廉表示，為協助職災勞工儘早重返職場，已訂有「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辦理職業災害勞工重返職場補助辦法」，可向地方主管機關申請職能復健津貼每日補助 528 元；雇主如有提供職災勞工必要之輔助設施、工作條件改善及調整工作方法等之需要，可至「職災職能復健專責醫院」獲得客製化的輔助設施評估報告，每案最高補助 10 萬元。

### 雇主聘職災勞工給補助 穩定就業 6 個月可核給

鄒子廉強調，災保法有新增僱用獎助補助，事業單位如繼續僱用其職災失能勞工或其他單位之職災失能勞工，穩定就業達 6 個月以上，將按其僱用人數、職災勞工失能等級及平均月投保薪資之部分比例 (30%、50% 或 70%)，發給事業單位僱用補助，最長發給 12 個月。

職災重建執行長何俊傑表示，勞動部捐助成立財團法人職業災害預防及重建中心，111 年 4 月 29 日揭牌成立，至今已經屆滿一周年，共有 6 個處、目前員額 60 位，預計年底達 90 位。

何俊傑指出，目前針對職業疾病鑑定案件，傷病服務處邀集職業醫學專業調查團隊調查評估的時間明顯減少，其中職業疾病鑑定案件縮短 65 天、職業促發腦心血管疾病案件(過勞)則縮短 12 天，專業調查評估效率平均提升 24%，有效降低勞工等待時間。

何俊傑說，未來計畫設立一站式的示範服務站，整合職業醫學、社會復健、職能復健、職業重建服務等服務項目，讓職災勞工可以得到個別化的專業服務，讓職災勞工可以安心休養，及早回到工作職場。

112.05.02 外勞通訊社





**重點整理：**

「移工留才久用」方案去年 4 月公告實施，提醒移工轉為中階技術人員，須依勞動基準法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未提撥者可處 2 萬元以上 30 萬元以下罰鍰；若原先未設有專戶，應向地方政府申請專戶後提撥，。

## 聘僱中階技術人力 須提撥舊制退休金

### 如無專戶應申請設立 嘉縣已有 5 家完成

「移工留才久用」方案去年 4 月公告實施，嘉義縣政府提醒，移工轉為中階技術人員，須依勞動基準法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未提撥者可處 2 萬元以上 30 萬元以下罰鍰；若原先未設有專戶，應向地方政府申請專戶後提撥，目前嘉義縣已有 5 家事業單位完成申請。

嘉義縣成立 40 餘年嘉豐公司，近年因受疫情、景氣因素影響，造成人力短缺及技術斷層，且國內求才不易，因此今年 2 月選擇留用廠內優秀移工，以中階技術人員轉聘，並向勞工暨青年發展處申請開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每月提繳勞工薪資總額 2% 退休金，減少公司培育人才的時間與成本。

勞青處表示，移工轉為技術人力後，即應依勞動基準法第 56 條規定，於勞工每月薪資總額 2% 至 15% 範圍內，按月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至專戶存儲，也就是俗稱勞退舊制，待勞工符合退休條件，應依所規定的退休金計算方式給付勞工退休金。若事業單位尚無專戶，須向縣府申請設立後提撥，目前轄內已有 5 家完成移工留用並提撥退休金。

勞青處進一步指出，雇主若將移工轉為中階技術人力，移工沒有在臺工作年限限制，無須再繳納就業安定費，且轉換後再工作滿 5 年，即可申請永久居留。提醒事業單位在解決人力短缺問題的同時，務必依循法令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及支付退休金。

112.05.03 外勞通訊社

恆力以恆心毅力為服務基礎，以客戶滿意為品質目標  
如您對資訊內容有任何疑問，敬請來電洽詢，將有專業人員為您服務  
電話：(03)3022-777 傳真：(03)3022-111 免付費專線：0800-868-628





**重點整理：**

勞動部修正《勞工請假規則》第 9 條規定自 112 年 5 月 3 日生效，明定勞工因妊娠未滿 3 個月流產，如未請產假而依勞工請假規則請普通傷病假，雇主不得因此扣發全勤獎金，雇主如扣發全勤獎金，經地方勞工行政主管機關查證屬實，將依法處新臺幣 2 萬元以上 100 萬元以下罰鍰。

## 因妊娠未滿 3 個月流產請病假

### 勞動部：不可扣全勤獎金

勞動部修正《勞工請假規則》第 9 條規定自 112 年 5 月 3 日生效，明定勞工因妊娠未滿 3 個月流產，如未請產假而依勞工請假規則請普通傷病假，雇主不得因此扣發全勤獎金，雇主如扣發全勤獎金，經地方勞工行政主管機關查證屬實，將依法處新臺幣 2 萬元以上 100 萬元以下罰鍰。

勞動部說明，女性勞工妊娠未滿 3 個月流產，如果依《性別工作平等法》請 1 星期或 5 日產假者，相關法令並無給薪規範，但依性平法第 21 條第 2 項規定，雇主不得視為缺勤而影響其全勤獎金；如果女性勞工未請產假，而選擇於上開日數期間內依勞工請假規則請普通傷病假，1 年內未超過 30 日部分，工資折半發給，但以往對於雇主得否因此扣發全勤獎金，並無明文規範。

勞動部表示，為貫徹憲法母性保護之精神，參照性平法第 21 條第 2 項規定意旨，修正勞工請假規則第 9 條規定，未來女性勞工妊娠未滿 3 個月流產請普通傷病假者，其受領全勤獎金之權益同受保障。

112.05.03 外勞通訊社





**重點整理：**

針對勞工請普通傷病假一次連續超過 30 日，勞動部發函說明，若持憑同一張需長時間醫治休養之請假證明請病假，無論是一次連續抑或是分次請假，依衡平原則，在計算滿 30 天工作日之後，在第 31 工作日起，遇有例、休假或國定假日等，都計算於請假期內；換句話說，含括 30 個工作日在內的各日曆天，雇主須給付薪資的日子，包括病假的半薪與例、休假或國定假日（照給薪資），至於第 31 日後就只須給假，包括例、休假及工作日，都不強制給薪。

## 勞工連續請病假超過 30 日 第 31 日給假不強制給薪

針對勞工請普通傷病假一次連續超過 30 日，勞動部發函說明，若持憑同一張需長時間醫治休養之請假證明請病假，無論是一次連續抑或是分次請假，依衡平原則，在計算滿 30 天工作日之後，在第 31 工作日起，遇有例、休假或國定假日等，都計算於請假期內；換句話說，含括 30 個工作日在內的各日曆天，雇主須給付薪資的日子，包括病假的半薪與例、休假或國定假日（照給薪資），至於第 31 日後就只須給假，包括例、休假及工作日，都不強制給薪。

勞動部勞動條件及就業平等司長黃維琛說明，依勞動部先前函釋認為，勞工請假連續請 30 天以上的病假，遇到例假日、紀念日及勞動節日可併計於假期內，日前有地方政府與民眾來函詢問，勞工因同一事由分次申請病假、超過 30 日以上如何計算。

黃維琛指出，若勞雇雙方約定周一至周五為工作日，周六及周日為休息日及例假日，勞工因為癌症治療，其就醫證明治療休養期間為 3 個月，勞工因而提出「周一至周五」病假假單、連續提出 10 周，此時雇主自第 1 張假單開始，計算 30 個工作日後，自第 31 日除非有其他事由，就只須給假，包括例、休假及工作日，都不強制給薪。

112.05.05 外勞通訊社

恆力以恆心毅力為服務基礎，以客戶滿意為品質目標

如您對資訊內容有任何疑問，敬請來電洽詢，將有專業人員為您服務

電話：(03)3022-777 傳真：(03)3022-111 免付費專線：0800-868-628





### 重點整理：

臺北市政府勞動局公布 3 月份違反勞動基準法裁罰結果，違反勞基法裁罰的事業單位中，主要以未依法給付平日延長工時工資最多，其次為未逐日記載出勤紀錄至分鐘。勞動局提醒，法令並無強制規定勞工需提出申請才可請領加班費，只要勞工超過法定正常工時，且確有加班提供勞務的事實，雇主即應給付延長工時工資。

## 臺北市 3 月違反勞基法 共罰鍰 439 萬元

### 有加班事實應給加班費 不限勞工是否申請

臺北市政府勞動局公布 3 月份違反勞動基準法裁罰結果，共有 69 家事業單位遭到裁處，總罰鍰金額達 439 萬元，其中罰鍰金額最高者，為英業達股份有限公司 80 萬元，違規態樣則以平日加班費近三成最多。

勞動局表示，3 月份罰鍰金額前五名，依序為英業達 80 萬元、台灣屈臣氏 27 萬元、愛進化科技 25 萬、莉迪雅管理顧問、宸諾股份有限公司各為 12 萬元，以及馬偕紀念醫院 12 萬元。

勞動局表示，違反勞基法裁罰的事業單位中，主要以未依法給付平日延長工時工資，共計 19 家最多，佔 27.54%，其次為未逐日記載出勤紀錄至分鐘為止有 16 家，佔 23.19%，延長工作時間超過法令規定有 12 家，佔 17.39%，每 7 日中未有 1 例假 1 休息日有 12 家，佔 17.39%。至於未依法給付休息日工作工資則有 10 家，佔 14.49%。

勞動局科長葉思延表示，根據臺北市政府處理違反勞動基準法事件統一裁罰基準，將依雇主或事業單位規模、違規次數決定裁罰金額。屬於股票上市櫃公司、資本額達 8 千萬元以上，以及僱用人數達 100 人以上事業單位等情形之一者屬甲類；其餘非屬甲類雇主或事業單位為乙類。

葉思延進一步說明，由於英業達屬於裁罰基準所定義的甲類事業單位，加上為 5 年內第四次違反未給付平日加班費的規定，因此提高罰鍰金額至 80 萬元，後續如再次違反同一條文，就會以勞基法最高的 100 萬元做處分。

恆力以恆心毅力為服務基礎，以客戶滿意為品質目標  
如您對資訊內容有任何疑問，敬請來電洽詢，將有專業人員為您服務  
電話：(03)3022-777 傳真：(03)3022-111 免付費專線：0800-868-628



此外，英業達以勞工未申請加班及未超過月總工時為由，未依法給付延長工時工資。勞動局提醒，法令並無強制規定勞工需提出申請才可請領加班費，只要勞工超過法定正常工時，且確有加班提供勞務的事實，雇主即應給付延長工時工資。

為協助雇主遵守法令，勞動局提供「勞條健檢師」免費入場服務，由專業的勞動條件檢查員至事業單位現場，針對事業單位管理制度進行個案健檢，有需要的雇主可透過「台北市民服務大平台」提出線上申請

(<https://service.gov.taipei/Case/OnlineStep1/202006110001>)，或至勞動局勞動權益中心臨櫃辦理，勞動局收件後，將會主動向申請人確認輔導時間並提供服務。



112.05.08 外勞通訊社

恆力以恆心毅力為服務基礎，以客戶滿意為品質目標  
如您對資訊內容有任何疑問，敬請來電洽詢，將有專業人員為您服務  
電話：(03)3022-777 傳真：(03)3022-111 免付費專線：0800-868-628





**重點整理：**

針對《就業服務法》第 58 條修正規定，移工行蹤不明時遞補等待期縮短，家庭看護工 1 個月、其餘類別是 3 個月，另家庭看護移工與雇主合意轉換新雇主或工作，經勞動部廢止聘僱許可逾 1 個月未由新雇主接續聘僱，雇主也可直接申請遞補；據悉，該條文總統將於 5 月 10 日公布、5 月 12 日起生效。

## 就服法縮短遞補等待期 總統擬 5/10 公布

### 自 5/12 起 符合遞補規定條件即可提出申請

針對《就業服務法》第 58 條修正規定，移工行蹤不明時遞補等待期縮短，家庭看護工 1 個月、其餘類別是 3 個月，另家庭看護移工與雇主合意轉換新雇主或工作，經勞動部廢止聘僱許可逾 1 個月未由新雇主接續聘僱，雇主也可直接申請遞補；據悉，該條文總統將於 5 月 10 日公布、5 月 12 日起生效。

根據移民署 112 年 3 月統計，失聯移工共 8 萬 3,590 人，其中製造業 4 萬 5,928 人、看護工 3 萬 1,473 人、漁工 2,761 人、營造業 2,192 人、其他 630 人、農林漁牧或魚塢養殖 293 人、家庭幫傭 163 人及農務技工 150 人。

移工失聯後，對家庭影響嚴重，尤其是家中有重症患者或失能者，因此雇主須等待多久才可申請新移工，一直是外界所關心議題；《就業服務法》第 58 條修正草案不分朝野立委共有 22 個提案，立法院衛環委員會於 4 月 12 日安排審查並初審通過，4 月 21 日完成三讀，預計總統府將在 5 月 10 日公布。

《就業服務法》第 58 條修正規定，經總統公布後第 3 日生效，預計 5 月 12 日起，勞動部會立即修正雇主聘僱外國人許可及管理辦法第 23 條及第 24 條規定、申請書表、應備文件與效期與線上申辦系統，同時會簡化申請欄位，對於行政機關的文件能勾稽的將不需檢附，如廢聘函、新雇主的承接函等。

勞動部強調，就服法第 58 條修正生效後，符合遞補資格條件雇主，可在規定等待期間過後立即申請遞補，勞動部將配合明定申請遞補新移工的程序規定，特別是外籍家庭看護工失聯逾 1 個月，或是雇主與家庭看護移工雙方合意轉換經廢止聘僱許可逾 1 個月，兩種情形皆可申請遞補新移工，盡速補足所需人力缺口。

勞動部預估修法後，約有 3,000 名雇主可立即申請遞補新移工，其中家庭雇主約 1,000 名，產業雇主約 2,000 名。

112.05.08 外勞通訊社





### 重點整理：

為保障動物權益，新北市政府 111 年 2 月訂定《新北市動物保護自治條例》，對此新北市政府動保處表示，違反規定宰殺、食用犬貓，將違反動物保護法規定，最重處 2 年以下有期徒刑或拘役，併科新臺幣 200 萬元以下罰金。勞工局則提醒，移工違反相關規定，經檢察官起訴或判決有罪，恐遭廢止聘僱許可；雇主如未向移工宣導動保法規，將依法處 6 萬元至 30 萬元罰鍰，將透過訪視等例行業務，持續對移工、雇主宣導。

## 雇主未宣導動保法 最重可罰 30 萬元

### 新北自治條例已上路強化管理監督責任

日前有議員提到汐止區有多名移工私自宰殺動物食用，對此新北市政府動保處表示，違反規定宰殺、食用犬貓，將違反動物保護法規定，最重處 2 年以下有期徒刑或拘役，併科新臺幣 200 萬元以下罰金。勞工局則提醒，移工違反相關規定，經檢察官起訴或判決有罪，恐遭廢止聘僱許可；雇主如未向移工宣導動保法規，將依法處 6 萬元至 30 萬元罰鍰，將透過訪視等例行業務，持續對移工、雇主宣導。

動保處接獲舉報後，即派員會同汐止分局前往查察，並將現場查獲疑似動物毛髮及骨頭送鑑定。據了解，涉案的外籍移工均為失聯身份，已由警局查獲送移民署收容。動保處說明，該案涉及獵捕一般類野生動物，違反野生動物保育法第 49 條第 1 項 1 款規定，處 6 萬元至 30 萬元罰鍰。如有犬貓遭宰殺，依據動物保護法第 12 條第 3 項規定，任何人不得傷害、宰殺犬貓，違者依第 25 條第 2 款規定處 2 年以下有期徒刑或拘役，併科新臺幣 20 萬元以上 200 萬元以下罰金。

至於販賣、購買、食用或持有犬、貓之屠體、內臟或含有其成分之食品或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禁止宰殺動物之屠體，處 5 萬元以上 25 萬元以下罰鍰，並得公布其姓名、照片及違法事實，未限期改善得按次處罰。

為保障動物權益，新北市政府 111 年 2 月訂定《新北市動物保護自治條例》，其中第 10 條規定，雇主應禁止勞工於其提供之場所或宿舍，有宰殺犬貓，以及販賣、購買、食用或持有其屠體等違反法令的行為；違反規定者，將依自治條例第 19 條規定，處雇

恆力以恆心毅力為服務基礎，以客戶滿意為品質目標

如您對資訊內容有任何疑問，敬請來電洽詢，將有專業人員為您服務

電話：(03)3022-777 傳真：(03)3022-111 免付費專線：0800-868-628





主 1 萬 5 千元以上 7 萬 5 千元以下罰鍰，並得按次處罰，藉此強化雇主管理及宣導責任。

勞工局外勞服務科長賴彥亨表示，透過例行訪視，持續對移工加強宣導動保法相關規定，一旦經檢察官起訴或法院一審判決有罪，就會依規定廢止外國人的聘僱許可，並限令其出國，不得再入國工作，影響工作權益。而移工涉違反規定時，勞工局也會確認雇主是否有盡到宣導、告知義務。

賴彥亨提醒，雇主如未向移工宣導動保法規，亦會違反就業服務法第 57-9 條，將處 6 萬元以上 30 萬元以下罰鍰，且會影響人力運用，呼籲雇主遵守相關規定。



112.05.09 外勞通訊社



**重點整理：**

由於幫傭資格限制多，開放幫傭會影響國內婦女工作機會，勞動部慎審研議收集意見，據悉會鬆綁資格，幼兒加上長輩合計 16 點的點數擬降低，或是將長輩的點數提高，另家中有 2 名 4 歲以下幼兒、或 1 名輕中度罕病兒即可申請外籍家庭幫傭。

## 外籍家庭幫傭申請資格勞動部研議鬆綁

### 協助照顧擬開放有 2 名 4 歲以下幼兒

立委反映，本國人申請外籍幫傭資格嚴苛，要求鬆綁資格，以提升婦女就業與改善低生育率，勞動部正收集意見，據悉會鬆綁資格，幼兒加上長輩合計 16 點的點數擬降低，或是將長輩的點數提高，另家中有 2 名 4 歲以下幼兒、或 1 名輕中度罕病兒即可申請外籍家庭幫傭。

由於幫傭資格限制多，多年來人數維持在 2 千人以下；根據統計，112 年 3 月底，外籍家庭幫傭在台 1,603 人。

現行規定，幼兒加上長輩合計 16 點（雇主未滿 6 歲之子女、年滿 75 歲以上之直系血親尊親屬或繼父母、配偶之父母或繼父母之年齡），其中 6 歲至 75 歲不計點數，或是有 3 名 6 歲以下子女，抑或是有 4 名以上之 12 歲以下子女，且其中 2 名為年齡 6 歲以下，可聘外籍幫傭。

最近一次修正外籍家庭幫傭申請資格，係因民進黨立委陳瑩持續多年關切質詢外籍家庭幫傭申請資格，陳瑩甚至在立院質詢時，帶了一名已生育 6 名小孩的陳情人到立院現場，生了 6 個還是不夠 16 分。

因此勞動部當時考量扶養多名年幼子女之家庭，有較高幼兒照顧之協助需求，復因孩童年齡增長，申請外籍家庭幫傭之點數遞減，實務上可能無法符合聘僱外籍家庭幫傭之資格，在 109 年 1 月修正法規新增「有 3 名以上之年齡 6 歲以下子女」及「有 4 名以上之年齡 12 歲以下子女，且其中 2 名為年齡 6 歲以下」，可提出申請聘僱外國人從事家庭幫傭工作。

這次則是因為國民黨立委吳怡玎在 112 年 4 月 12 日質詢，老人與小孩缺人照顧，尤其是 80 歲以上長輩在家，許多中年人外出工作會擔心，雖有需要、點數也不夠也無法取得資格，質疑為何外國人在台年薪 300 萬元就可以聘請幫傭，並指出香港與新加坡

恆力以恆心毅力為服務基礎，以客戶滿意為品質目標

如您對資訊內容有任何疑問，敬請來電洽詢，將有專業人員為您服務

電話：(03)3022-777 傳真：(03)3022-111 免付費專線：0800-868-628





只要看經濟能否負荷就可聘僱外籍幫傭，甚至香港只要薪資每月達1.5萬港幣就可以聘僱；當時勞動部長許銘春回應可檢討。

由於開放幫傭會影響國內婦女工作機會，勞動部慎審研議，除年齡資格外，外籍幫傭協助家務部分以及工作範圍都需進一步討論。

據悉，家庭幫傭放寬目前研議是家中有2個幼兒就符合申請資格，但幼兒的年齡是指4歲或3歲則要與衛福部研議；另也有提議家有1位6歲以下輕度或中度罕病兒可聘請幫傭協助照顧，至於幫傭16點數是否要下修，抑或是將年長者的點數增加，事關幼兒與長者的照顧需求也需進一步討論。



112.05.10 外勞通訊社



**重點整理：**

聯華食品彰化北斗廠日前發生重大工安事件，勞動部職安署表示，為預防同類型食品廠發生工安事件，已經啟動「食品製造業專案勞檢」，鎖定全台烘焙炊蒸食品製造業、膳食及菜餚製造業及連鎖超商的鮮食供應鏈，預計檢查 240 場次，勞檢結果年底出爐。

## 食品製造業專案勞檢即起展開 將檢查 240 場次

聯華食品彰化北斗廠日前發生重大工安事件，勞動部職安署表示，為預防同類型食品廠發生工安事件，已經啟動「食品製造業專案勞檢」，鎖定全台烘焙炊蒸食品製造業、膳食及菜餚製造業及連鎖超商的鮮食供應鏈，預計檢查 240 場次，勞檢結果年底出爐。

勞動部職安署職安組長朱文勇說明，聯華食品彰化北斗廠 4 月 25 日大火釀 9 死、13 傷，職安署針對其他的聯華廠區包括基隆、桃園、中壢及嘉義廠實施勞動檢查，初步發現違反了 13 項次、4 件次，違規項目包括防跌措施不足、天然氣開關未標示方向、高溫設備無警告標示、馬達轉軸未設護罩、氣體鋼瓶無覆蓋、鍋爐操作人員資格未揭示於現場、鍋房電機設備防爆性能構造不足，總共開罰 71 萬元。

朱文勇說明，職安署去年修正法規要求甲類（上市、上櫃公司、營造工程金額超過 1 億元或勞工人數超過 300 人其他行業）第 1 次違反職安法規定罰鍰從 6 萬元提升至 10 萬元，因此這次違規從 10 萬元起算直接開罰，並通知限期改善。至於發生意外的彰化廠，由於火災鑑定報告尚未完成，目前還未就職安法裁處。

另外，朱文勇強調，職安署已發文給各檢查機構，即起展開「食品製造業專案勞檢」，針對全台雇用人數 50 人以上的烘焙炊蒸食品製造業（例如中西式糕點、麵包、年糕等）、膳食及菜餚製造業（例如食品罐頭、團膳、中央廚房等）以及連鎖超商的鮮食供應鏈約 1 千多家進行勞檢，預計檢查 240 場次，專案將於年底前完成。

112.05.10 外勞通訊社

恆力以恆心毅力為服務基礎，以客戶滿意為品質目標  
如您對資訊內容有任何疑問，敬請來電洽詢，將有專業人員為您服務  
電話：(03)3022-777 傳真：(03)3022-111 免付費專線：0800-868-628





**重點整理：**

鑒於5月10日興富發建設公司位於台中市南屯區文心南路上建築工地拆除固定式起重機（塔吊）時，不慎造成吊臂掉落砸中捷運列車肇災，勞動部職安署表示，即起針對全國設有3公噸以上塔吊之工地全面檢查。

## 全國設有3公噸以上塔吊之工地 即起勞檢

### 全面加強勞檢興富發建設所有營造工地

鑒於5月10日興富發建設公司位於台中市南屯區文心南路上建築工地拆除固定式起重機（塔吊）時，不慎造成吊臂掉落砸中捷運列車肇災，勞動部職安署表示，即起針對全國設有3公噸以上塔吊之工地全面檢查，另也將對興富發建設公司所有營造工地進行勞檢。

台中市南屯區文心南路上建築工地拆除固定式起重機（塔吊）時，不慎造成吊臂掉落砸中捷運車軌，導致車廂損毀及乘客1人死亡、8人受傷之重大公安事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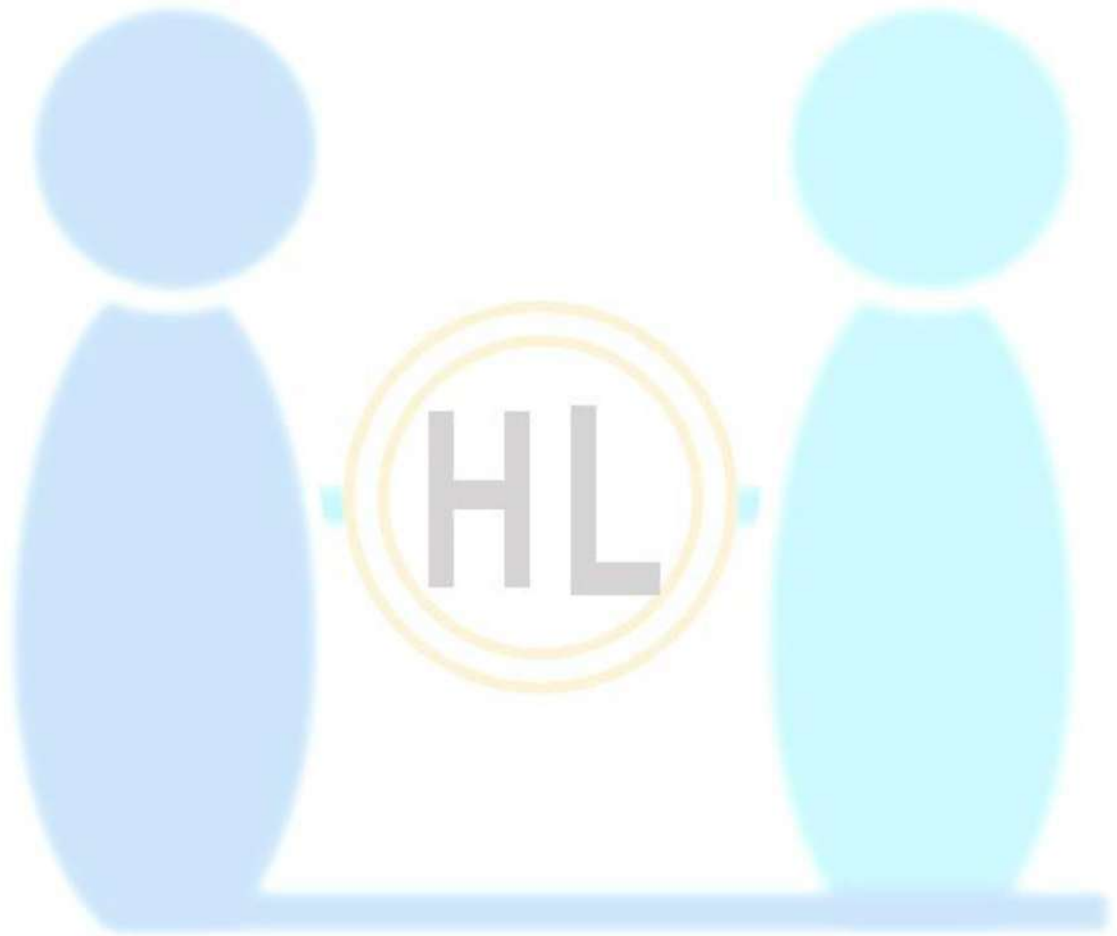
勞動部職安署長鄒子廉表示，為防止類似災害發生，職安署要求設有塔式起重機之工地應確實依照安全作業標準程序施作，並管制人員進出；各勞動檢查機構即日起針對設有3公噸以上塔吊之工地全面檢查，約有250處。

鄒子廉指出，營造業為高風險行業，均列為每年勞動檢查重點，近年亦針對檢查發現工安資源投入少、安全衛生執行績效差或發生職災之營造工地優先實施檢查，由於興富發建設公司所屬建案，近年發生多起重大職災，勞動檢查機構除針對肇災工地嚴處之外，職安署並要求各勞動檢查機構針對該公司所有工地加強檢查、約30處工地。

鄒子廉說明，這次肇災工地災害發生第一時間即指派人員到場積極檢查，初步發現塔吊操作人員均具有技術士合格證，但該鋼構組配作業主管未於現場指揮監督作業，因此，除原依塔吊操作不當勒令停工及裁罰30萬元處分外，再增罰作業主管未現場指揮監督30萬元及承攬管理不當15萬元。



鄒子廉指出，本次肇災營造廠齊裕營造公司 5 年 7 件職災，職安署之前已列管該公司承造工地，各勞動檢查機構近 5 年對該公司工程執行勞動檢查，發現有立即危險之虞處，計局部停工 56 次，共裁罰近 1,400 萬元，後續仍會針對該營造公司積極監督檢查。



112.05.11 外勞通訊社

恆力以恆心毅力為服務基礎，以客戶滿意為品質目標  
如您對資訊內容有任何疑問，敬請來電洽詢，將有專業人員為您服務  
電話：(03)3022-777 傳真：(03)3022-111 免付費專線：0800-868-628





**重點整理：**

依規定，勞工申請育嬰留職停薪，應於 10 日前以書面向僱主提出，對於「10 日前」計算方式，勞動部函釋以勞工向僱主書面提出申請的次日起計算，10 日不是以工作日計算，是以曆計算、包含假日在內。

## 勞工申請育嬰留停勞動部函釋 10 日前計算方式

依規定，勞工申請育嬰留職停薪，應於 10 日前以書面向僱主提出，對於「10 日前」計算方式，勞動部函釋以勞工向僱主書面提出申請的次日起計算，10 日不是以工作日計算，是以曆計算、包含假日在內。

勞動部 112 年 5 月 11 日函釋有關育嬰留停實施辦法第 2 條第 1 項所訂「10 日前」之期間計算方式。

受僱者在子女滿 3 歲前，申請育嬰留職停薪時，應於 10 日前以書面向僱主提出，申請期間可少於 6 個月，但每次不得少於 30 日，以 2 次為限。

勞動部勞動條件及就業平等司長黃維琛表示，為減緩勞工申請育嬰留停對企業運作及人力調配之影響，讓僱主可以及早因應，因此要求勞工要 10 日前書面提出申請，外界有詢問「10 日前」如何計算，因此勞動部發函說明。

黃維琛指出，「10 日前」計算方式，以勞工向僱主書面提出申請的次日起計算足 10 日，例如勞工要在 5 月 15 日開始育嬰留停，則最晚要在同年 5 月 4 日以書面向僱主提出申請。

112.05.12 外勞通訊社



**重點整理：**

5月正逢綜所稅結算申報期間，財政部北區國稅局表示，聘有外籍看護或入住長照機構且符合適用長照扣除額的納稅義務人，國稅局會主動請勞動部、衛福部等部會提供相關資料，由報稅系統直接帶入，免再檢附相關資料。若民眾自行增列長照扣除額，則須依適用對象提供各項證明文件。

## 聘有外籍看護符合條件 適用長照扣除額

### 每人每年12萬元 國稅局將自動帶入資料

5月正逢綜所稅結算申報期間，財政部北區國稅局表示，聘有外籍看護或入住長照機構且符合適用長照扣除額的納稅義務人，國稅局會主動請勞動部、衛福部等部會提供相關資料，由報稅系統直接帶入，免再檢附相關資料。若民眾自行增列長照扣除額，則須依適用對象提供各項證明文件。

為減輕身心失能者家庭的租稅負擔，自108年1月1日起，納稅義務人、配偶或受扶養親屬如為符合衛福部公告須長期照顧的身心失能者，在申報綜所稅時，每人每年可享12萬元的長期照顧特別扣除額，國稅局主動蒐集適格者資料，提供民眾申報扣除。

該局指出，「須長期照顧的身心失能者」包含聘僱外籍看護、在家自行照顧、失能等級為2至8級且使用長期照顧給付及支付基準服務，以及入住住宿式服務機構全年達90日者等四種態樣；符合其中一種且綜所稅全戶適用稅率未達20%、股利及盈餘非按28%稅率分開計稅且基本所得額不超過670萬元，都可以減除長照扣除額。

國稅局進一步說明，為便利納稅義務人於每年結算申報期間查詢其課稅年度長照扣除額資料，該局會主動請勞動部、衛福部及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提供外籍家庭看護工聘僱(招募)許可函、特定身障項目重度或極重度，或鑑定向度之身心障礙者資料、符合特定照護需求且已申請聘僱外籍家庭看護工者資料、經評估長照失能等級2至8級，並使用給付及支付基準服務者，以及入住失智症團體家屋、榮民之家或住宿式服務機構住民資料。

恆力以恆心毅力為服務基礎，以客戶滿意為品質目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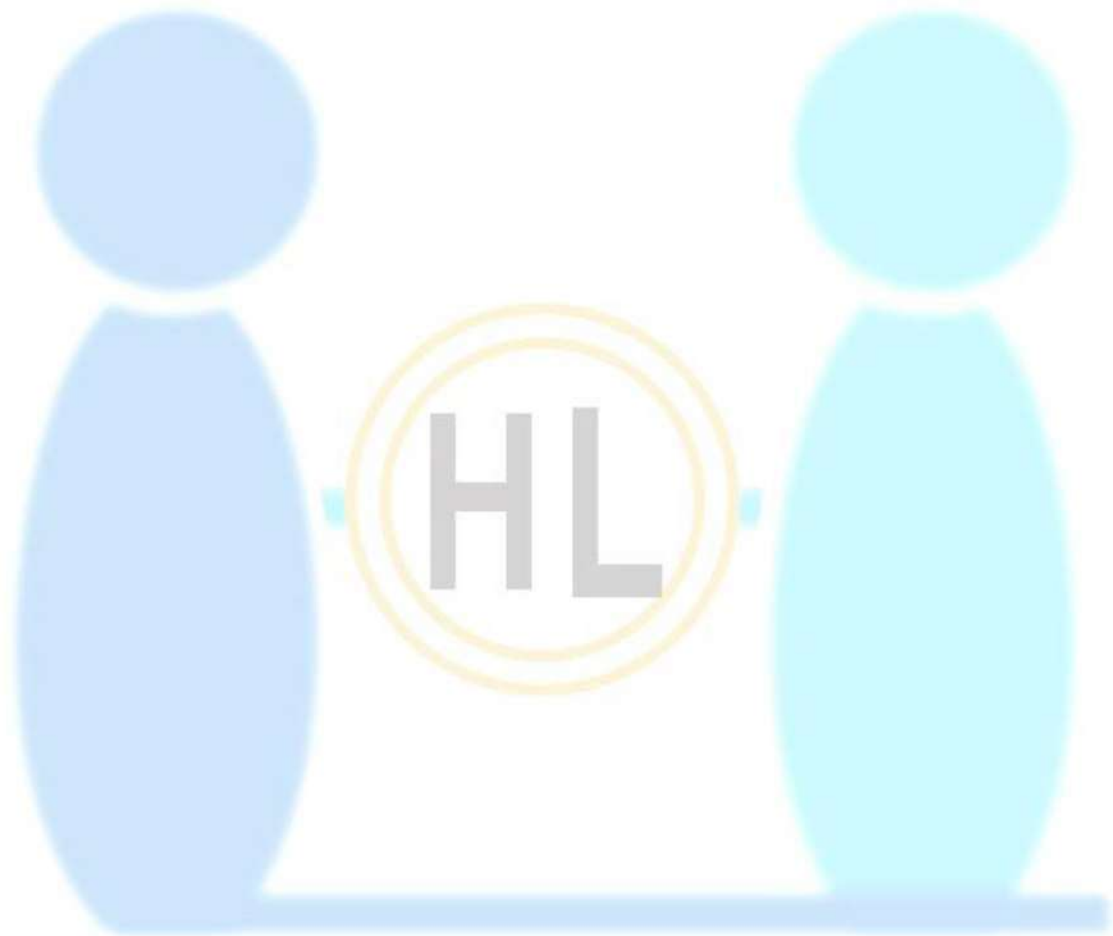
如您對資訊內容有任何疑問，敬請來電洽詢，將有專業人員為您服務

電話：(03)3022-777 傳真：(03)3022-111 免付費專線：0800-868-628





國稅局說明，民眾透過手機報稅或至財政部電子申報繳稅服務網辦理 111 年度結算申報時，報稅系統會自動帶入本人、配偶或受扶養親屬的長照扣除額資料，免再檢附證明文件。不過民眾如於報稅系統自行增列長照扣除額，則應檢附相關證明文件申報減除。以實際聘僱外籍看護工的被看護者為例，須檢附課稅年度有效的聘僱許可函影本；至於入住機構全年達 90 日者，須檢附入住累計達 90 日的繳費收據影本等資料。



112.05.17 外勞通訊社

恆力以恆心毅力為服務基礎，以客戶滿意為品質目標  
如您對資訊內容有任何疑問，敬請來電洽詢，將有專業人員為您服務  
電話：(03)3022-777 傳真：(03)3022-111 免付費專線：0800-868-628



**重點整理：**

勞動部 112 年 5 月 17 日核釋就業服務法第 56 條第 1 項、第 73 條第 3 款規定及第 74 條第 1 項受聘僱外國人有連續曠職三日失去聯繫之情事。本解釋令自即日生效。同時訂定「依就業服務法受聘僱之外國人曠職失去聯繫及自行離開雇主管理住宿地點處理原則」。勞動部說明，外國人離開工作地及住宿地點後，雖外國人有聯繫，但未明確告知住宿地點、住宿期間及聯繫方式，則認定其屬於「失去聯繫」。

## 移工連續曠職 3 日失去聯繫勞動部訂認定基準

### 外國人有聯繫但未告知住宿地點屬「失聯」

為釐清外國人是否發生連續曠職 3 日失去聯繫之事實，勞動部重新核釋就業服務法第 56 條第 1 項、第 73 條第 3 款規定解釋令，並訂定處理原則，勞動部強調，外國人離開工作地及住宿地點後，雖外國人有聯繫，但未明確告知住宿地點、住宿期間及聯繫方式，則認定其屬於「失去聯繫」。

勞動部 112 年 5 月 17 日核釋就業服務法第 56 條第 1 項、第 73 條第 3 款規定及第 74 條第 1 項受聘僱外國人有連續曠職三日失去聯繫之情事。本解釋令自即日生效。同時訂定「依就業服務法受聘僱之外國人曠職失去聯繫及自行離開雇主管理住宿地點處理原則」。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跨國勞動力管理組長蘇裕國說明，以往有移工失聯，雖有跟雇主聯繫，但卻不告知住宿地點，也沒有回工作地工作，有曠職事實卻無法通報，這次明定受聘僱外國人連續曠職 3 日失去聯繫認定基準，敘明「連續曠職三日」，係指外國人與雇主間之聘僱關係尚未終止，且無正當理由，而於其實際應工作日連續三日不到工者。

蘇裕國進一步說明，「失去聯繫」係指外國人離開工作場所及住宿地點，且雇主、住介或相關單位無法確知外國人住宿地點或聯繫方式，或是接獲外國人本人聯繫，但其未明確告知可供查認之住宿地點、住宿期間及聯繫方式，抑或是接獲外國人本人告知其住宿地點、住宿期間及聯繫方式，但經查認並非屬實。

恆力以恆心毅力為服務基礎，以客戶滿意為品質目標

如您對資訊內容有任何疑問，敬請來電洽詢，將有專業人員為您服務

電話：(03)3022-777 傳真：(03)3022-111 免付費專線：0800-868-628





不過，若外國人於離開工作場所及住宿地點之日起三日內，有向 1955 勞工諮詢申訴專線通報、當地主管機關、備案之安置單位或原籍國駐臺代表處申訴或求助，且有明確告知住宿地點、住宿期間及聯繫方式或安置之紀錄，經查認屬實者，則非屬「失去聯繫」。

同時這次搭配訂定「依就業服務法受聘僱之外國人曠職失去聯繫及自行離開雇主管理住宿地點處理原則」，明確規範受聘僱之外國人曠職失去聯繫通報，及外國人自行離開雇主規劃之住宿地點，應訪視外國人探求其真意及變更住宿地點通報等相關處理程序。

為避免再發生澎湖船員一夜失聯多名外籍漁工，雇主等 3 天才通報失聯，延誤協尋時間，這次在處理原則明定外國人曠職未滿 3 日失去聯繫，雇主通知及政府機關執行查察之處理原則。

蘇裕國指出，當外國人有曠職失去聯繫情事，依就服法第 56 條第 1 項但書規定，雇主得即通知入出國管理機關及警察機關執行查察。雇主可自行或委任仲介機構，以書面通知內政部移民署各區事務大隊所屬直轄市、縣(市)專勤隊及直轄市、縣(市)警察警察機關執行查察，或逕至勞動部移工動態查詢系統之平臺線上即時登錄外國人失去聯繫訊息(網址：<https://labor.wda.gov.tw/labweb/>)，專勤隊及警察機關即可透過通報平臺查詢外國人資訊，啟動協尋作業。

112.05.22 外勞通訊社

恆力以恆心毅力為服務基礎，以客戶滿意為品質目標

如您對資訊內容有任何疑問，敬請來電洽詢，將有專業人員為您服務

電話：(03)3022-777 傳真：(03)3022-111 免付費專線：0800-868-628



**重點整理：**

協助解決產業缺工問題，勞動部調整聘僱移工資格，包括開放營造業民間工程以 30% 比率聘僱移工，機構看護工改以許可床位核給移工名額，並增加採計護理人員併同本國看護人力以 1:1 比例聘僱移工，擴大農糧產業雇主資格，及新開放林業移工，另調高製造業水產加工、豆腐製造及金屬船體等 3 行業移工核配比率為 B 級 20%，及新增製造業雇主國內承接移工增額 5% 彈性機制；預計 6 月中旬公告實施。

## 勞動部調整聘僱移工資格 草案預告 7 天

### 營造、機構等估增 2.8 萬名 擬 6 月中實施

協助解決產業缺工問題，勞動部調整聘僱移工資格，包括開放營造業民間工程以 30% 比率聘僱移工，機構看護工改以許可床位核給移工名額，並增加採計護理人員併同本國看護人力以 1:1 比例聘僱移工，擴大農糧產業雇主資格，及新開放林業移工，另調高製造業水產加工、豆腐製造及金屬船體等 3 行業移工核配比率為 B 級 20%，及新增製造業雇主國內承接移工增額 5% 彈性機制；預計 6 月中旬公告實施。

至於外界關注家庭幫傭資格放寬與家庭看護工申請資格，今日並未說明。

#### 營建署審資格分配名額 民間營造就安費 3500 元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副署長賴家仁表示，今日預告調整 4 大類別聘僱移工資格，包括製造業、營造業、農業與機構看護工，各類別移工資格放寬，經過跨國勞動力政策協商諮詢小組討論獲得共識，並與經濟部、內政部、農委會及衛福部等相關部會討論，整體預估將增加 2.8 萬名移工。

賴家仁指出，將配合修正外國人從事就業服務法第四十六條第一項第八款至第十一款工作資格及審查標準部分條文，以及外國人受聘僱從事就業服務法第四十六條第一項第八款至第十一款規定工作之轉換雇主或工作程序準則，預告期間至 5 月 30 日止，7 天法規預告結束後，勞動部、內政部及農委會將儘速完成相關法制作業，預計 6 月 15 日公告生效，協助產業進用人力，紓緩缺工問題，提升競爭力。

恆力以恆心毅力為服務基礎，以客戶滿意為品質目標  
如您對資訊內容有任何疑問，敬請來電洽詢，將有專業人員為您服務

電話：(03)3022-777 傳真：(03)3022-111 免付費專線：0800-868-628





賴家仁說明，開放營造業民間工程聘僱移工，營造業有 7,222 家，初期先開放總額 8,000 名，核配比率為 30%、並得採 EXTRA 制，上限不超過 4 成，由內政部營建署分配名額及初審認定業者申請資格，就安費訂在每名 3,500 元；各級營造業近 3 年平均承攬工程之一定規模，係指甲等綜合營造 2 億 2,500 萬元；乙等綜合營造 1 億 2,000 萬，丙等綜合營造 3,600 萬元；土木包工業則為 1,000 萬。

專業營造業包括鋼構工程、擋土支撐及土方工程、基礎工程、施工塔架吊裝及模版工程、營建鑽探工程、景觀工程與防水工程則規定 3,000 萬元，其餘預拌混凝土工程規定 2,000 萬元、地下管線工程 7,000 萬元，帷幕牆工程與環境保護工程規定在 5,000 萬元。

賴家仁指出，規定綜合營造業及專業營造業，聘僱本國勞工總人數達 10 人以上者；土木包工業聘僱本國勞工總人數達 5 人以上者，希望能改變營造廠外包或是承攬的用人模式，改為聘僱模式。

### 機構改為許可床位核算 估增 1.4 萬名充實人力

賴家仁表示，機構看護工未來將統一計算基準，均以各類機構設立許可之許可床位數核算，但 3:1、5:1 比例不變。另在移工名額內，未來增加採計護理人員連同本國看護工併計人數，再依機構規模大小區分，床位規模 100 床以上機構之護理人數以 2 分之 1 採計，未達 100 床的機構則採計全部護理人數，估增加 1.4 萬名移工，以充實機構可用人力，提升照顧品質。

根據資料，社福、長照等住宿式機構目前約有 1,740 多家，其中 100 床以上機構 16%、約有 200 多家，100 床以下則有 1,468 家。

為協助解決農村人力不足，賴家仁指出，配合農委會先前已提高農業移工總額至 1.2 萬人，將調高 10 人以下小型農民或農民團體聘僱移工核配比率，由現行 35% 調高為本外勞 1:1，至於事業單位及大型農戶維持核配比率 35%。另為因應農業種植作物種類繁多，將擴大放寬蔬菜、果樹、種苗、花卉、雜糧、咖啡、茶葉等特殊作物及溫室設施作物等農糧產業申請移工資格，並新開放林業伐木及造林工作，也可申請移工。



賴家仁說，因應水產加工、豆腐製造及金屬船體等 3 行業，因製程較難自動化，需大量人工作業，及高溫、濕熱或有粉塵、化學藥劑等工作環境，辛苦程度較高，規劃核配比率由 15%調高為 20%，預估增加 600 名移工。

另外，為鼓勵雇主優先承接已在臺移工，避免移工無人承接衍生失聯問題，同時儘快協助雇主用人需求，規劃製造業雇主承接國內製造業移工將可額外增加 5%名額（就安費 2 千元、免定期查核），但合計原有 3K5 級比率、附加就安費額外取得 EXTRA 核配比率，總移工比率仍不得超過 40%，這部分不會增加移工在台人數，估平均一年承接 3 千名。

112.05.23 外勞通訊社

恆力以恆心毅力為服務基礎，以客戶滿意為品質目標  
如您對資訊內容有任何疑問，敬請來電洽詢，將有專業人員為您服務  
電話：(03)3022-777 傳真：(03)3022-111 免付費專線：0800-868-628





### 重點整理：

內政部 112 年 5 月 25 日預告「外國人停留居留及永久居留辦法」修正草案，預告期 60 天。現行外國人申請外僑居留證，均同時核予同外僑居留證期限之多次重入國許可，僅外籍移工須於每次出國前，申請單次重入國許可，基於簡政便民及維護移工權利考量，內政部修法放寬規定，外籍移工於申請核發外僑居留證之同時，得申請核發多次重入國許可。

## 外國人停留居留及永久居留辦法 預告修正

### 放寬規定移工得申請核發多次重入國許可

現行外國人申請外僑居留證，均同時核予同外僑居留證期限之多次重入國許可，僅外籍移工須於每次出國前，申請單次重入國許可，基於簡政便民及維護移工權利考量，內政部修法放寬規定，外籍移工於申請核發外僑居留證之同時，得申請核發多次重入國許可。

內政部 112 年 5 月 25 日預告「外國人停留居留及永久居留辦法」修正草案，預告期 60 天。

內政部修法說明，為維護外國人權益，並兼顧人流管理及外來人口相關規定之衡平，經通盤檢視該辦法關於停留、延期停留、居留、延期居留及永久居留等相關規定，提出修正草案。

現行外國人申請外僑居留證，除外籍移工以外，均同時核予同外僑居留證期限之多次重入國許可，以便利外國人在臺居留期間，每次出入國無須逐次申請重入國許可。惟外籍移工仍須於每次出國前，申請單次重入國許可，方能據以入國。

由於實務上偶有外籍移工因疏忽而未於出國前申請重入國許可，以致出國後，須先向勞動部申請入國通報，再據以向我國駐外館處申辦簽證後，方可入國；其向移民署申請單次重入國許可，並無須經雇主同意，且無申辦次數限制，除可自行申辦外，亦可委託他人辦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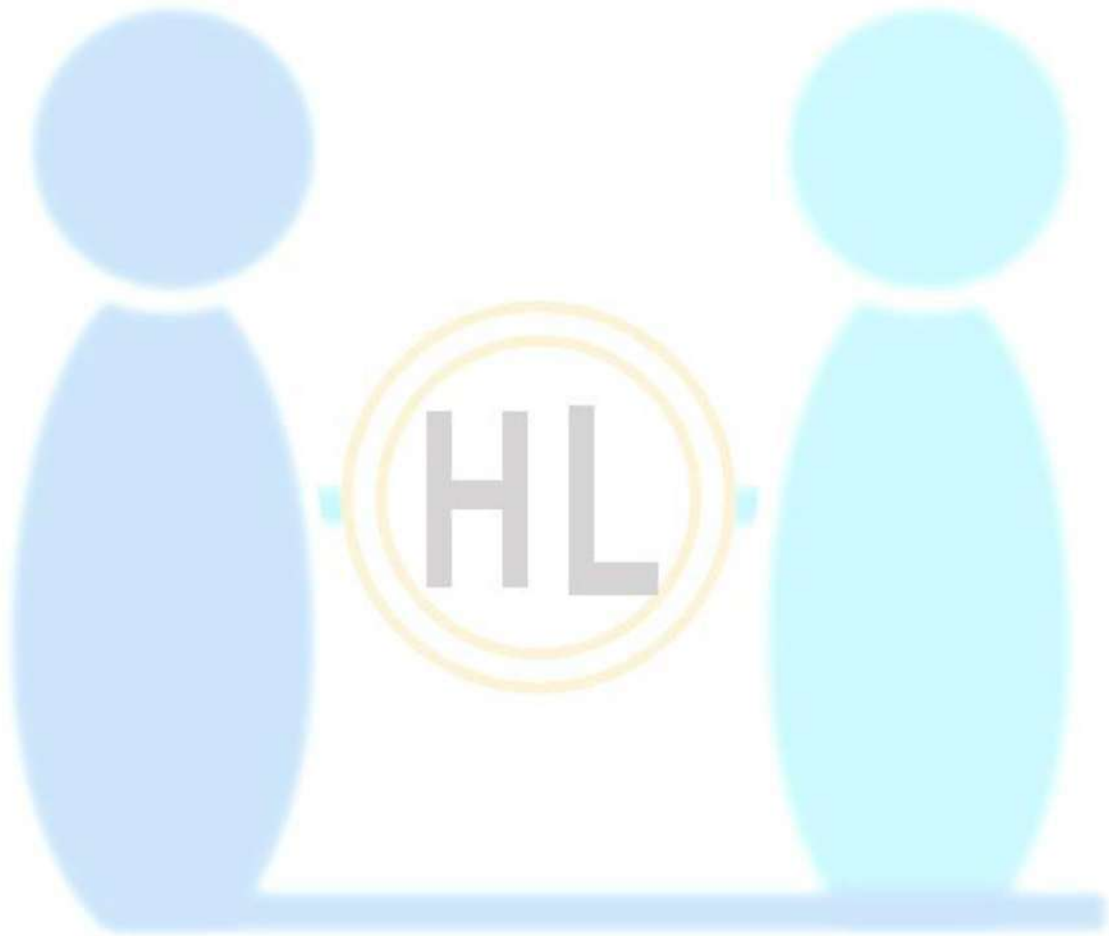
基於簡政便民及維護移工權利考量，修正辦法放寬外國人從事就業服務法第四十六條第一項第八款至第十款工作者，於申請核發外僑居留證之同時，得申請核發多次重入國許可，與其他外國人並無二致。

恆力以恆心毅力為服務基礎，以客戶滿意為品質目標  
如您對資訊內容有任何疑問，敬請來電洽詢，將有專業人員為您服務  
電話：(03)3022-777 傳真：(03)3022-111 免付費專線：0800-868-628



另外修正要點包括放寬外國人有在臺灣地區經許可居留或永久居留之親屬，患重病或受重傷住院需人照顧，得酌予再延長其停留期間；放寬外國人申請延期居留者，應於居留期限屆滿前三個月內申請；放寬來臺就學之外國人畢業後，得申請延期居留一年，有必要者，得再申請延期居留一次，總延期居留期間最長為二年。

由於外國人死亡資料通報方式尚無法源依據，為利實務執行，參照死亡資料通報辦法第四條規定，增訂司法院、衛生福利部、法務部、國防部於接獲法院、醫療機構、檢察機關、軍事檢察機關通報之外國人死亡資料後，應再以網路傳輸內政部。



112.05.26 外勞通訊社

恆力以恆心毅力為服務基礎，以客戶滿意為品質目標  
如您對資訊內容有任何疑問，敬請來電洽詢，將有專業人員為您服務  
電話：(03)3022-777 傳真：(03)3022-111 免付費專線：0800-868-628





### 重點整理：

勞動部 112 年 5 月 23 日預告調整聘僱移工資格，其中修法新增製造業雇主得以第二順位在國內承接製造業移工，額外給予 5% 名額，該 5% 名額不須接受定期查核且就安費每名 2 千元，之後期滿遞補或是重招時，5% 納入核配比率，雇主可以選擇從國外引進或是在台承接，這 5% 名額都無須定期查核。

## 製造業第二順位承接移工額外給 5% 名額

### 5% 名額無須定期查核 期滿納入核配比率

為協助解決產業缺工問題，勞動部調整聘僱移工資格，其中修法新增製造業雇主得以第二順位在國內承接製造業移工，額外給予 5% 名額，該 5% 名額不須接受定期查核且就安費每名 2 千元，之後期滿遞補或是重招時，5% 納入核配比率，雇主可以選擇從國外引進或是在台承接，這 5% 名額都無須定期查核。

勞動部 112 年 5 月 23 日預告「外國人受聘僱從事就業服務法第四十六條第一項第八款至第十一款規定工作之轉換雇主或工作程序準則」第七條、第九條、第十七條修正草案，以及預告「外國人從事就業服務法第四十六條第一項第八款至第十一款工作資格及審查標準」部分條文及第 24 條附表 5、第 62 條附表 13、第 63 條附表 13 之 1、第 64 條附表 14 修正草案，預告期 7 日，有意見應於 112 年 5 月 30 日前提出。

由於部分製造業近來受到產業景氣波動，關廠歇業或業務緊縮之影響，國內與原雇主終止聘僱關係的移工人數增加，在不增加在臺移工人數的前提下，同時舒緩國內缺工問題，以及避免等待接續聘僱移工人數激增所衍生之社會問題，工業局臨時提案，為提高雇主接續聘僱意願，建議 3K 產業雇主若接續聘僱在臺移工，額外給予名額以不超過勞保投保人數 5% 為原則，且整體移工數仍以 40% 為上限。

跨國勞動力政策協商諮詢小組 112 年 3 月 16 日第四次臨時會議結論同意經濟部工業局提案提高製造業雇主接續聘僱在臺外國人比率，且不計入原核配比率，並以原就業安定費計算；又為免排擠本國勞工就業機會，以不超過雇主之勞工保險投保人數 5% 為限。



勞動部新增相關法條，包括增訂製造業雇主申請提高5%接續聘僱外國人之資格，及增訂雇主接續聘僱已在臺從事製造工作之外國人，得提高核配比率於國內接續聘僱，雇主依新規定接續聘僱之外國人聘僱期滿，後續得由雇主依法續申請重新招募及遞補招募許可。

勞動部舉例說明，製造業雇主依審查標準第二十五條之一規定，經取得國內求才證明與工業局認定資格函後，向公立就業服務機構申請以第二順位承接其他製造業轉出外國人，倘申請當月前二個月之前一年僱用員工平均人數為100人，並依雇主勞保投保人數百分之5為限核算，可承接人數上限為5人。

112.05.29 外勞通訊社

恆力以恆心毅力為服務基礎，以客戶滿意為品質目標  
如您對資訊內容有任何疑問，敬請來電洽詢，將有專業人員為您服務  
電話：(03)3022-777 傳真：(03)3022-111 免付費專線：0800-868-628